附件1

“典赞·2023科普宁夏”参选项目

申报要求及项目说明

一、项目类别

**（一）年度科普人物（10名）**

1.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自觉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践行群众路线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

2.积极面向全区公众及专业领域开展科普工作、科普活动、科普讲座、公益培训、科普宣传等。

3.能够发现社会上伪科学内容和谣言传播，并主动发声、积极辟谣；科普内容科学权威、贴近大众需求、通俗易懂，覆盖人群广泛，影响力大。

4.科普人物包括但不限于：通过“科普中国”大数据检索，在传播中表现突出的科普信息员；在基层科普工作中取得一定科普成果的“三长”人员；围绕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急难险重任务贡献科普力量、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科普人物；其他热爱并长期从事科普工作，在促进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普工作者等。

**（二）年度科普团队（10个）**

1.结合自身专业特长，经常性开展主题鲜明、针对性强、实效明显的线上线下科普活动的团队，包括但不限于各科普类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科普团队及科普培训机构等。

2.以提升我区公民科学素质为目标，长期组织开展科学传播活动，积极营造热爱科学、崇尚科学社会氛围的团队。

3.科普阵地类科普团队。

**（三）年度科普活动（10个）**

1.在面向全区公众开展的线上线下科普活动，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校园科普活动、科技志愿服务活动、科普阵地活动（含科技场馆类活动）、科技传播活动等。

2.活动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，弘扬主旋律、激发正能量。可以是单次主题活动、也可以是系列品牌活动。

3.能够创新科学传播表达形式，科普内容贴近大众需求，通俗易懂。

4.具有良好科普传播效果，具备广泛社会影响力。

**（四）年度科普传播媒体（10个）**

1.申报单位为宁夏的大众媒体、中央驻宁媒体、在宁注册的自媒体，

2.具有“互联网+科普”的创新精神，有效提升科普工作在社交媒体中的传播力和影响力。

3.申报主体应有依托传统媒体开设的精品科普节（栏）目，包括但不限于广播电视科普节目、报刊科普专栏专版、科普频道等；依托新媒体平台开通的科普账号，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抖音号、快手号、微博号等。并充分利用自身平台和资源优势，通过丰富多彩的形式定期、持续向公众传播具有良好的科学性、贴近大众需求、通俗易懂的科普知识。

4.发布的科普内容导向正确、内容丰富、传播量大，有社会影响力，受益人群广泛。

5.通过“科普中国”大数据检索，在传播中表现突出的“科普中国”科普号。

二、项目说明

1.已获历届“典赞·科普宁夏”的项目不再参与本年度推选。

2.参选项目征集结束后至“揭晓盛典”前，如出现引起社会公众广泛关注、群众普遍认同和媒体普遍报道的重要科普人物、优秀科普团队、重点科普活动及典型科普传播媒体，经专家评审后提请自治区科协审定。

3.参选项目的量化指标时间归集节点应为2021年8月至申报截止前。